

# 景旺电子科技（龙川）有限公司废液资源化建设项目

##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

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682 号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及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4 号）的规定，我单位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信息公开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概要

项目名称：景旺电子科技（龙川）有限公司废液资源化建设项目

建设单位：景旺电子科技（龙川）有限公司

建设地点：河源市龙川县登云镇深圳南山（龙川）产业转移园景旺电子科技（龙川）有限公司内

建设内容及规模：项目占地面积约 1687.5 平方米，对景旺电子科技（龙川）有限公司生产过程产生的酸性蚀刻废液、碱性蚀刻废液、退锡废液进行资源化利用，设计资源化利用规模合计约 15000 吨/年。

### 二、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

建设单位：景旺电子科技（龙川）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河源市龙川县登云镇深圳南山（龙川）产业转移园景旺电子科技（龙川）有限公司

联系电话：13612940609      联系人：陈衡

### 三、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

评价机构：河源市天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河源市新市区大同路东边建设大道北边中心壹号 1804 号-102

联系电话：13622483514      联系人：陈树凤

E-mail: 963634672@qq.com (邮件主题请注明：景旺电子科技（龙川）有限公司废液资源化建设项目)

### 四、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

公众意见表链接方式，直接通过生态环境部《关于发布<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>配套文件的公告》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48 号）获得，具体见网址：

[http://www.mee.gov.cn/xxgk2018/xxgk/xxgk01/201810/t20181024\\_665329.html](http://www.mee.gov.cn/xxgk2018/xxgk/xxgk01/201810/t20181024_665329.html)。

## 五、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

公众可以通过信函、电子邮件或直接到公司等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。

2022年8月1日